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及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概述

(一) 现金管理目的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合理利用资金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并确保正常经营需 求的前提下,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二) 现金管理金额和资金来源

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将 该议案提交至股东会审议。2025年5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会,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用于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 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购买的保本的结构性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券商 收益凭证等),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 循环滚动使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股东会会议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 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自 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将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三) 现金管理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用于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 现金管理期限

公司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调整至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股东会会议决议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 1.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拟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资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严格按照《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 2.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相关理财产品的投向、投资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 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
-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4.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并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